

**哈尔滨市
呼兰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 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隶属于哈尔滨市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责是：

（一）第一检察部。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办理的除第二检察部承办案件以外的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

（二）第二检察部。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哈尔滨市呼兰区监察委员会移送职务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办理的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

（三）第三检察部。负责对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监督，对刑事判决、裁定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羁押和办案期限的监督，羁押必要性审查。办理罪犯又犯罪案件。

（四）第四检察部。负责办理向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申请监督的民事行政案件的审查。负责提请抗诉和提出再审检察建

议。承办对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法院民事、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对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民事、行政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提出检察建议，对民事、行政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

（五）第五检察部。负责办理法律规定由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办理的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的行政公益诉讼案件，侵害英雄烈士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的公益诉讼案件。负责对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公益诉讼案件，派员出席法庭，依照有关规定提出检察建议。

（六）综合业务部。负责受理向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的控告和申诉。承办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管辖的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负责调查研究国家公布的与检察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负责司法体制改革综合协调相关工作。承担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案件的统一受理流转、办案流程监控、涉案财物监管、法律文书监管、案件信息公开。统一组织案件质量评查、业务考评和业务统计分析研判。组织开展人民监督员工作。

（七）办公室。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保密等工作。协助院领导处理检察政务，组织协调院重要工作部署、重大决策的贯彻实施。起草审核相关文件文稿，处理检察信息，编发内部刊物。负责人大代表联络工作和特约检察员联系工作。负责领导同志批办事项督查工作。负责财务装备工作、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八）政治部。负责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协同主管部门管理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开展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开展检察宣传、意识形态和检察文化工作，管理新媒体。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 8 个，分别为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办公室、政治部。

三、单位人员构成

编制总数为 58 个，其中：行政编制 58 个。实有人员 91 人，其中：在职人员 54 人，离退休人员 37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1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2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减少 1 人。

第二部分 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公 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附表一：

收支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09.87	一、本年支出	1,309.8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09.87	公共安全支出	1,014.9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90.5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56.15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309.87	支出总计	1,309.87

附表二：

收入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单 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 收入	小 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 位 资 金
合 计		1,309.87	1,309.87	1,309.87														
451	哈尔滨 检察院	1,309.87	1,309.87	1,309.87														
451008	哈尔滨 市呼兰 区人民 检察院	1,309.87	1,309.87	1,309.87														

附表三：

支出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 计		1,309.87	1,022.90	286.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14.98	728.01	286.97			
20404	检察	1,014.98	728.01	286.97			
2040401	行政运行	728.01	728.0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6.97		286.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6	148.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16	148.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33	89.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3	58.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58	9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58	90.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0	6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58	30.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15	56.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15	56.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15	56.15				

附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09.87	一、本年支出	1,309.8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09.87	公共安全支出	1,014.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卫生健康支出	90.58
		住房保障支出	56.15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309.87	支出总计	1,309.87

附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309.87	1,022.90	885.41	137.49	286.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14.98	728.01	594.96	133.05	286.97
20404	检察	1,014.98	728.01	594.96	133.05	286.97
2040401	行政运行	728.01	728.01	594.96	133.0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6.97				286.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6	148.16	143.72	4.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16	148.16	143.72	4.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33	89.33	84.89	4.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3	58.83	58.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58	90.58	9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58	90.58	90.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0	60.00	6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58	30.58	30.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15	56.15	56.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15	56.15	56.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15	56.15	56.15		

附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022.90	885.41	137.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4.24	754.24	
30101	基本工资	220.32	220.32	
30102	津补贴	223.58	223.58	
30103	奖金	38.73	38.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83	58.83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61	37.6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18.72	18.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15	56.1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30	100.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49		137.49
30201	办公费	3.53		3.53
30204	手续费	0.08		0.08
30205	水费	0.43		0.43
30206	电费	4.85		4.85
30207	邮电费	1.35		1.35
30208	取暖费	3.18		3.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0		0.90
30211	差旅费	3.75		3.75
30213	维修(护)费	1.55		1.55
30216	培训费	5.62		5.62
30226	劳务费	1.75		1.75

30228	工会经费	8.92		8.92
30229	福利费	18.12		18.1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40		38.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60		43.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		1.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17	131.17	
30302	退休费	84.89	84.89	
30305	生活补助	2.70	2.7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25	34.2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3	9.33	

附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合 计	40.00		40.00		40.00	
451-哈尔滨检察院	40.00		40.00		40.00	
451008-哈尔滨市呼兰区 人民检察院	40.00		40.00		40.00	

附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附表九：

项目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286.97	286.97							
22-其他运转类	专用房屋取暖费	451008-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	24.82	24.82							
22-其他运转类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451008-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	82.28	82.28							
22-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451008-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	7.78	7.78							
22-其他运转类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451008-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	28.09	28.09							
31-部门项目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451008-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	144.00	144.00							

附表十：

项目支出绩效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 执行 率权 重 (%)	项目 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 指标 性质	本年 绩效 指标 值	绩效 度量 单位	本 年 权 重
451008-哈 尔滨市呼兰 区人民检察 院	工资支 出	10	人员 类	432. 49	严格执行相关政 策，保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 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 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 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 5
								结余率=结余 数/预算数	≤	5	%	22. 5
	采暖和 购房补 贴（在 职）	10	人员 类	11. 41	严格执行相关政 策，保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 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 5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 5
						效益指 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 5
								结余率=结余 数/预算数	≤	5	%	22. 5
	年终一 次性奖 金和工	10	人员 类	38. 73	严格执行相关政 策，保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发放，	产出指 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 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 5

	作人员 奖励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 数/预算数	≤	5	%	22.5
	社会保 障缴费	10	人员 类	115.16	严格执行相关政 策，保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 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 数/预算数	≤	5	%	22.5
	住房公 积金	10	人员 类	56.15	严格执行相关政 策，保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 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 数/预算数	≤	5	%	22.5
	退休费	10	人员 类	75.61	严格执行相关政 策，保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 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 数/预算数	≤	5	%	22.5
	采暖和	10	人员	9.28	严格执行相关政	产出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购房补贴（离退休）		类		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人员类	8.2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项目管理的在编人员经费	10	人员类	9.0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10	人员类	88.0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聘用制 文员人员 经费	10	人员 类	4.0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生活补 助	10	人员 类	2.7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离退休 医疗费	10	人员 类	34.2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独生子 女父母 奖励	10	人员 类	0.2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时间	=	1	年	1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年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	≤	144	万元	2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效果指标	保障干警办案所需	定性	高中低	年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福利费	10	公用经费	11.16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工会经费	10	公用经费	8.92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100%	≤	100	%	22.5
	其他交	10	公用	43.60	保障单位日常运	效益指	经济效益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通补贴		经费		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标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	100	%	2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 - 预算数) / 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定额公用经费	10	公用经费	73.81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 - 预算数) / 预算数	≤	5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专用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24.8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检察工作顺利进行，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二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出 率	≥	50	%	2
								★一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出 率	≥	25	%	1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 资金支出率	≥	100	%	0
							质量指标	保障干警办案 所需	定性	优良 中低 差	年	20
							数量指标	控制支出	≤	24.82	万元	20
						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保障供暖	定性	优良 中低 差	年	15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维护社会 稳定	定性	高中 低	年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	90	%	10
	物业及 其他临 时聘用 人员经 费	10	其他 运转 类	82.28	严格执行相关 政策，保障检察工 作顺利进行，预算 编制科学合理，减 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 标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出 率	≥	75	%	3
								★一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出 率	≥	25	%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质量指标	保障干警办案所需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年	20
							数量指标	控制支出	≤	82.28	万元	2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辅助干警工作	定性	好坏	年	15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高中低	年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7.78	保障办公楼正常供水及日常运转，满足日常办公需求，科学合理的使用各项预算资金，保障检察工作顺利、有序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数量指标	检察建议采纳率	≥	99	%	20
							质量指标	保障干警办案所需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	100	%	15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高中低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28.0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检察工作顺利进行，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二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出 率	≥	50	%	2
						数量指标	控制支出	≤	28.09	万元	20
						质量指标	保障干警办案 所需	定性	优良 中低 差	年	2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定性	高中 低	年	15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定性	好坏	年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	90	%	10

第三部分 哈尔滨市呼兰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呼兰区人民检察院收入总预算 1309.87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09.87 万元；支出总预算 1309.87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014.9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0.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6.15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166.03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纳入养老保险开支，单位只负责统筹外部分。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呼兰区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1 年，呼兰区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 1309.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09.87 万元，占 1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1 年，呼兰区人民检察院支出预算 1309.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2.9 万元，占 78.09%；项目支出 286.97 万元，占 21.91%。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呼兰区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309.87 万

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166.03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纳入养老保险开支，单位只负责统筹外部分。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09.87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309.87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014.9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0.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6.15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呼兰区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09.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2.9 万元，项目支出 286.97 万元。

1、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14.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84 万元，下降 3.04%，主要原因是财政核定。

2、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4.2 万元，下降 97.3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纳入养老保险开支，单位只负责统筹外部分。

3、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53 万元，增长 19.35%，，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

4、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52 万元，下降 15.17%，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减少。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呼兰区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22.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85.41 万元，公用经费 137.49 万元。

1、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4.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2.8 万元，增长 5.6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4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33 万元，增长 7.5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3、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5.04 万元，下降 148.6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纳入养老保险开支，单位只负责统筹外部分。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呼兰区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4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4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核定。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安排此项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安排此项预算。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1 年预算安排 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4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核定。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九、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呼兰区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24.4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43万元，下降1.51%。主要原因是：比对上年实际支出，细化各项预算安排。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呼兰区人民检察院采购预算总额226.39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32.94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193.45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末，呼兰区人民检察院共有房屋7492平方米，车辆16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1年呼兰区人民检察院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23个，涉及预算金额1309.87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公共安全支出：指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用于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未归口管理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等。

四、医疗卫生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包括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以及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等。

五、住房保障支出：反映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行政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和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等。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发生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一、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预算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二、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